

## 浙江祥源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及浙江祥源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就 2023 年度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祥源文旅股份有限公司向祥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320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3,763,44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58 元/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99,999,995.2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2,000,0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67,999,995.20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全部到账，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上会师报字（2022）12679 号）。

#####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67,999,995.20 元，其中本年度使用 267,999,995.20 元，均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0 元。公司中国银行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23 年 10 月 24 日销户。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并严格遵照执行。

### （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和管理，公司与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于2023年1月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各方权利与义务。《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实际履行情况良好。

###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账号	期末余额 (人民币元)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182769672390	0（注）
合计			0

注：公司中国银行募集资金专户已于2023年10月24日销户。

## 三、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不涉及项目经济效益核算。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意见**

经核查，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上市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 **七、独立财务顾问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祥源文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23 年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6,799.9995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799.9995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799.9995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6,799.99952	26,799.99952	26,799.99952	26,799.99952	26,799.99952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26,799.99952	26,799.99952	26,799.99952	26,799.99952	26,799.99952	0.00	100.0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